

## 领事证件回邮服务告知书

### 一、风险提示

(一) 领事证件回邮服务可能存在一定风险，包括证件丢失、损毁、延误或被他人冒领等，如邮资不足或地址错误，邮件也可能无法送达。申请人需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责任与后果。

(二) 回邮服务无法确定准确的送达日期，如您急于领取证件，建议您选择自行或委托他人前来大厅领取。

(三) 如证件在邮寄途中丢失或损毁，申请人须按照护照补(换)发的相关规定，重新预约并准备申请材料，本人前来使馆递交申请并缴纳费用。

### 二、有关须知

(一) 回邮服务由申请人自愿选择。领事证件大厅不出售信封或邮票，请您务必事先自行赴泰国邮局购买信封及足够的邮资。为保证邮件不被错投，请您务必在邮封上和回邮服务申请单上清晰、准确写清楚您的姓名及地址。请注意，邮寄目的地仅限泰国境内地址，不提供邮寄到境外的服务。

(二) 多人同时申请须分别准备回邮信封。如收件人不是证件申请人，请在信封上一并注明证件申请人姓名。

(三) 选择回邮服务，申请人须在现场缴纳办证费用，并需将旧护照留存使馆，无法借回。

(四) 证件制妥后，使馆将通过泰国邮政将证件及缴费收据快递至申请人，目前暂无法通过其他快递公司或方式寄送。

(五) 回邮服务一经申请，不得更改和撤销。

**本人已仔细阅读以上告知书内容，认可以上内容并自愿承担选择回邮服务所有风险。**

**当事人：**

**签字时间： 年 月 日**